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N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嘉泓物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0)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涉及根據特別授權向關連人士發行代價股份之 收購ALLPORT CRUISE全部已發行股份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收購事項

於2021年12月31日(交易時段後)，CN香港(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購股協議，據此，CN香港已有條件同意以總代價185,840,000港元(可予調整)向賣方收購銷售股份。收購銷售股份的代價將透過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結算，惟本公司僅可在發行代價股份不會令本公司於緊隨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後無法滿足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要求的情況下，發行作為代價股份的股份數目，而代價餘額將由CN香港於結算日按「收購事項—購股協議—收購事項的代價」一節所載方式部分以現金及部分透過發行兩張承兌票據結算。

完成須待本公告「收購事項—購股協議—條件」一節所載各項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包括但不限於獨立股東授出發行代價股份的特別授權。

於完成後，Allport Cruise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涵義

須予披露交易

由於有關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並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關連交易

於本公告日期，賣方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賣方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賣方、其聯繫人及於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股東均須就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根據收購事項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般資料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根據收購事項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獨立財務顧問已獲委任就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股東特別大會將予舉行以考慮並酌情通過批准(其中包括)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的普通決議案。

載有(其中包括)有關(i)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根據收購事項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以及建議授出特別授權；(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向獨立股東提出的推薦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其就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的意見；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進一步詳情的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寄發予股東，且預期於2022年1月21日或之前寄發。

完成須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由於完成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故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對其本身狀況有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收購事項

於2021年12月31日(交易時段後)，CN香港(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購股協議，據此，CN香港已有條件同意以總代價185,840,000港元(可予調整，進一步詳情載述如下)向賣方收購銷售股份。

購股協議

購股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訂約方：

- (i) CN香港，作為買方；及
- (ii) 賣方，作為賣方。

賣方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將予收購的資產：

賣方持有的Allport Cruise全部已發行股本。

收購事項的代價：

185,840,000 港元，惟須按本公告「收購事項—購股協議—代價調整」所載調整而定。

待完成作實後，CN香港應付賣方的代價將於結算日通過促使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股份9.2港元向賣方配發及發行入賬列作繳足的代價股份支付，惟本公司僅可在發行代價股份不會令本公司於緊隨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後無法滿足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要求的情況下，發行作為代價股份的股份數目，而代價餘額（「遞延代價」）將由CN香港以下列方式支付：

- (a) CN香港須於結算日以現金支付遞延代價的三分之一；
- (b) 遞延代價的三分之一須由CN香港於結算日向賣方發行及交付等額的無抵押、無利息承兌票據支付，該承兌票據由CN香港於結算日第一週年後的第一個營業日或之前到期及贖回；及
- (c) 遞延代價的三分之一須由CN香港於結算日向賣方發行及交付等額的無抵押、無利息承兌票據支付，該承兌票據由CN香港於結算日第二週年後的第一個營業日或之前到期及贖回。

收購事項的代價乃經CN香港與賣方參考(其中包括)以下因素後公平磋商釐定：

- (i) 如下文「Allport Cruise的資料—Allport Cruise集團的財務資料」一節所載Allport Cruise集團最近期財政年度的過往綜合財務表現以及與2020年同期相比，Allport Cruise集團截至2021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的財務業績增長；
- (ii) 預計2022年海運費率持續上漲，郵輪業復甦；
- (iii) Allport Cruise Services Inc. (Allport Cruise集團的成員公司) (「Allport美國」)的註冊成立，其於2021年1月開始營運。此後，Allport Cruise集團不再透過代理提供貨運代理服務，而是直接與郵輪運營商進行交易。Allport Cruise集團以往透過代理開展貨運代理服務，須進行溢利分成。業務模式的轉變讓Allport Cruise集團能夠透過剔除有關溢利分成的成本提高毛利率及更靈活地設定服務費，原因是其直接與郵輪運營商進行交易；
- (iv) 計及與若干遊輪運營商訂立的乾船塢合約後，Allport Cruise集團的業務發展及未來前景；
- (v) 下文「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一節項下所載的本集團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及
- (vi) 獨立估值師於2021年10月31日使用市場法編製的Allport Cruise的初步估值表明銷售股份的估值為約186,000,000港元。

代價調整：

上調：倘2022年經審核賬目所示Allport Cruise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除稅後溢利等於或超過2,300,000美元，則代價將上調如下：

$$AA = 185,840,000 \text{ 港元} \times ((APAT/2,000,000 \text{ 美元}) - 115\%)$$

倘：

AA 指CN香港應付的額外代價金額，最高金額為92,920,000港元

APAT 指2022年經審核賬目所示Allport Cruise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綜合除稅後溢利

下調：倘2022年經審核賬目所示Allport Cruise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除稅後溢利低於2,000,000美元，則代價將減少如下：

$$AR = 185,840,000 \text{ 港元} \times ((APAT/2,000,000 \text{ 美元}) - 100\%)$$

倘：

AR 指將減少的代價金額，最高金額為185,840,000港元

經賣方確認，根據於本公告日期已議定的乾船塢合約，Allport Cruise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除稅後溢利可達2,000,000美元或以上，除非可能不斷惡化及阻礙郵輪業發展的COVID-19疫情及／或任何乾船塢合約的執行進度延誤，對其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代價股份：

假設並無對代價進行調整，本公司將可發行20,200,000股代價股份，並將佔(i)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的約7.3%；及(ii)本公司緊隨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6.8%。

假設觸發上調，本公司將可發行最多30,300,000股代價股份（「額外最多代價股份」），並將佔(i)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的約11.0%；及(ii)本公司緊隨配發及發行額外最多代價股份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9.9%。

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9.2港元相當於：

- (i) 股份於2021年12月31日（即購股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10.1港元折讓約8.9%；及
- (ii) 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最近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約9.94港元折讓約7.4%。

代價股份的發行價乃經CN香港與賣方參考（其中包括）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9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8.93港元後公平磋商釐定。

代價股份的地位：

代價股份彼此之間及與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當日所有其他已發行股份具同等地位。

出售及禁售限制：

賣方及劉先生（作為契諾人）共同及個別向CN香港承諾及保證，未經CN香港事先書面同意，於有關代價股份發行日期（「發行日期」）起至發行日期後滿36個月當日（包括該日）期間，賣方不得且劉先生應促使賣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人士銷售、轉讓、轉移、質押、抵押或出售賣方持有的全部代價股份的全部或部分直接或間接權益，或就此以其他方式產生任何產權負擔。

條件： 完成購股協議須待以下條件於截止日期前達成後，方告作實：

- (a) 賣方保證概無於任何重大方面遭違反(或倘可予糾正，但未糾正)，或於任何重大方面有所誤導或失實；
- (b) CN香港已完成就Allport Cruise集團的資產、負債、財務、稅務及業務以及銷售股份進行的盡職調查，並對其結果滿意；
- (c)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不論是否須遵守條件)；及
- (d) 取得獨立股東批准及完成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取得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例或規例所規定的一切其他同意及行動或(視情況而定)已獲聯交所豁免遵守任何有關規則。

CN香港可全權酌情及隨時以書面豁免條件(a)及(b)。概無訂約方可豁免條件(c)及(d)。倘上述任何條件未能於截止日期下午5時正或之前(或CN香港與賣方可能協定的其他較後日期)獲達成(或視情況而定，獲CN香港豁免)，則購股協議將告終止及終結，且訂約方於購股協議項下概無任何義務及責任，惟先前違反其條款者則除外。

完成

待上文所載條件(c)及(d)獲達成以及條件(a)及(b)獲達成或獲豁免(視情況而定)後，完成將於隨後的第五個營業日或訂約方可能協定的有關其他日期作實。

發行代價股份的授權

代價股份將根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尋求的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

對股權的影響

僅供說明用途，下表載列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基於以下各情況，及並無計及本公司的任何其他發行或購回股份)：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發行代價股份後， 並假設並無對代價 作出調整		緊隨發行代價股份後， 並假設額外最多代價 股份將會發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附註1)	%	股份數目 (附註2)	%
關連人士						
Cargo Services (Logistics) Limited (「CS 物流」) (附註3)	158,480,222	57.4	158,480,222	53.5	158,480,222	51.7
賣方(附註3)	-	-	20,200,000	6.8	30,300,000	9.9
顏添榮先生(「顏先生」) (附註4)	21,241,203	7.7	21,241,203	7.2	21,241,203	7.0
陳雅雯女士(「陳女士」) (附註4)	1,256,099	0.5	1,256,099	0.4	1,256,099	0.4
Fabio Di Nello 先生 (「Di Nello 先生」) (附註4)	10,000,000	3.6	10,000,000	3.4	10,000,000	3.3
Augusta Morandin 女士 (「Morandin 女士」) (附註4)	10,000,000	3.6	10,000,000	3.4	10,000,000	3.3
小計：	<u>200,977,524</u>	<u>72.8</u>	<u>221,177,524</u>	<u>74.7</u>	<u>231,277,524</u>	<u>75.6</u>
公眾						
公眾股東	<u>75,122,476</u>	<u>27.2</u>	<u>75,122,476</u>	<u>25.3</u>	<u>75,122,476</u>	<u>24.4</u>
總計：	<u><u>276,100,000</u></u>	<u><u>100.0</u></u>	<u><u>296,300,000</u></u>	<u><u>100.0</u></u>	<u><u>306,400,000</u></u>	<u><u>100.0</u></u>

附註：

1. 並未計及根據本公告「收購事項－購股協議－代價調整」一段所載的上調可能配發的任何股份。
2. 根據購股協議的條款，本公司僅可在發行代價股份不會令本公司於緊隨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後無法滿足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要求的情況下，發行作為代價股份的股份數目，而代價餘額將由CN香港於結算日按「收購事項－購股協議－收購事項的代價」一節所載方式部分以現金及部分透過發行兩張承兌票據結算。

僅供說明用途，假設(a)自本公告日期至結算日本公司股權架構未發生變化；及(b)上調被觸發，且CN香港須支付最高額外代價金額(即92,920,000港元)，則CN香港須於結算日按以下方式結清有關額外代價：(i)通過發行4,189,000股額外代價股份支付38,538,800港元；(ii)以現金支付18,127,067港元；(iii)通過發行等額的無抵押、無利息承兌票據支付18,127,067港元，該承兌票據由CN香港於結算日第一週年後的第一個營業日或之前到期及贖回；及(iv)通過發行等額的無抵押、無利息承兌票據支付18,127,066港元，該承兌票據由CN香港於結算日第二週年後的第一個營業日或之前到期及贖回。

3. CS物流由賣方擁有75.0%，而賣方則由CS Logistics Holdings Ltd. (「CS控股」)全資擁有。CS控股由Cargo Services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而Cargo Services Group Limited則由百昌泰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百昌泰有限公司由劉先生擁有80.0%。劉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4. 顏先生、陳女士、Di Nello先生及Morandin女士均為執行董事。顏先生亦為本集團行政總裁。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Allport Cruise集團主要從事向郵輪業的全球郵輪營運商提供空運及海運代理服務。此類服務包括以項目為基礎為乾船塢提供物料運送及郵輪補給(「郵輪業務」)。Allport Cruise集團的業務遍及中國、歐洲、澳洲、美國及亞洲的多個城市。

董事預期收購事項有助於本集團擴大其全球影響力及客戶群，擴大其歐洲及亞洲業務網絡，且強化其於美國樹立聲譽的能力，種種因素預計將進一步促進本集團的業務增長。收購事項亦將為本集團提供機會擴展至郵輪業務的海運代理服務，與本集團的空運代理服務形成協同效益推動郵輪業務，並為本集團開闢新的創收業務來源。此外，收購事項將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原因為於完成後，Allport Cruise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綜合財務業績將全面綜合計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其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建議後發表意見)認為購股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Allport Cruise的資料

Allport Cruise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Allport Cruise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及透過其附屬公司從事郵輪業務。於完成後，Allport Cruise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Allport Cruise集團的財務資料

以下為Allport Cruise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及2021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0月31日止十個月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2021年	
	(相等於 美元)	(相等於 港元)	(相等於 美元)	(相等於 港元)	(相等於 美元)	(相等於 港元)	(相等於 美元)	(相等於 港元)
收益	6,551,000	51,097,800	13,987,500	109,102,500	12,516,000	97,624,800	17,791,600	138,774,480
除稅前溢利	537,300	4,190,940	696,200	5,430,360	599,000	4,672,200	1,758,000	13,712,400
除稅後溢利	537,300	4,190,940	539,400	4,207,320	458,000	3,572,400	1,433,000	11,177,400

根據Allport Cruise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Allport Cruise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約為1,639,000美元(相等於12,784,200港元)。根據Allport Cruise集團截至2021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Allport Cruise集團於2021年10月31日的資產淨值約為3,072,000美元(相等於23,961,600港元)。截至2021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的除稅後溢利較2020年同期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i)註冊成立Allport美國，其於2021年1月開始營運。此後，Allport Cruise集團不再透過代理提供貨運代理服務，而是直接與郵輪運營商進行交易，因而消除與代理之間的溢利分成，以致毛利率提高；(ii) Allport Cruise集團收取的海運費率上漲；及(iii)向Allport美國下達訂單的郵輪運營商數目增加。

賣方就Allport Cruis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支付的原投資成本為50,000美元(相等於390,000港元)。

本公司、CN香港及賣方的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及透過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有關時尚產品及精品葡萄酒的空運代理服務以及配送及物流服務，主要專注於高端時尚(包括奢侈品及平價奢侈品)產品。

CN香港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賣方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股份有限公司。賣方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及透過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空運及/或海運代理服務。

上市規則涵義

須予披露交易

由於有關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並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關連交易

於本公告日期，賣方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賣方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於本公告日期，賣方由劉先生(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劉女士(劉先生之女)分別最終擁有99.98%權益及0.02%權益。

由於劉先生憑藉其於賣方的間接權益而於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故彼已就董事會會議上所通過有關批准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除劉先生外，概無其他董事於或被視為於購股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

賣方、其聯繫人及於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股東均須就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根據收購事項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般資料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根據收購事項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就此而言，獨立財務顧問已獲委任就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獨立財務顧問的委任已獲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獨立董事委員會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後，於將寄發予獨立股東的通函內正式提供彼等的意見。

股東特別大會將予舉行以考慮並酌情通過批准(其中包括)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的普通決議案。

載有(其中包括)有關(i)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根據收購事項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以及建議授出特別授權；(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向獨立股東提出的推薦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其就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的意見；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進一步詳情的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寄發予股東，且預期於2022年1月21日或之前寄發。

完成須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由於完成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故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對其本身狀況有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2年經審核賬目」	指	Allport Cruise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由Allport Cruise將根據購股協議的條款委任以審核2022年經審核賬目的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收購事項」	指	CN香港根據購股協議條款擬定向賣方收購銷售股份
「Allport Cruise」	指	Allport Cruise Logistics Inc.，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賣方全資擁有
「Allport Cruise集團」	指	Allport Cruise及其附屬公司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商業銀行一般開門營業的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任何其他公眾假期，以及香港於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懸掛或持續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由超強颱風引起的「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且於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不減弱或終止的日子)商業銀行一般在香港營業的時間
「CN香港」	指	CN Investment Limite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嘉泓物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指	根據購股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購股協議

「代價股份」	指	本公司就結算收購事項的代價而將配發及發行人賬列作繳足的新股份總數，應為(a)收購事項的代價(根據購股協議的條款進行調整)除以(b)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9.2港元所得的商數(下調至最接近每手1,000股股份的完整買賣單位)，惟受限於本公司根據購股協議的條款可予發行的股份數量上限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相同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為審議並酌情批准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而召開及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就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而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慶麟先生、陳鎮洪先生及秦治民先生)組成的董事會獨立委員會
「獨立財務顧問」	指	申萬宏源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為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8(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及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166(深圳)及6806(香港)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即就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的獨立財務顧問，其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法團

「獨立股東」	指	股東，惟賣方及其聯繫人以及於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的任何股東除外
「最後交易日」	指	2021年12月30日，即緊接簽署購股協議前最後一個交易日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董事會上市小組委員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截止日期」	指	2022年4月30日，或CN香港及賣方可能協定的有關較後日期
「額外最多代價股份」	指	定義見本公告「收購事項－購股協議－代價股份」一段
「劉先生」	指	劉石佑先生，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銷售股份」	指	Allport Cruis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結算日」	指	2022年經審核賬目刊發日期起計第15個營業日，倘該日並非為營業日，則為下一個營業日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購股協議」	指	CN香港、賣方及劉先生就收購銷售股份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12月31日的有條件購股協議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特別授權」	指	為於結算日履行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而向獨立股東尋求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買賣額外股份的特別授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地、屬地及其所有管轄地域
「賣方」	指	Cargo Services Seafreight Limited，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嘉泓物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顏添榮

香港，2021年12月31日

就本公告而言，採納以下匯率：

1美元兌7.800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顏添榮先生、陳雅雯女士、Augusta Morandin女士及Fabio Di Nello先生；非執行董事劉石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慶麟先生、陳鎮洪先生及秦治民先生組成。